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嘉鼎國際集團

JIADING INTL GP 股份代碼：HK08153

JIADING INTERNATION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嘉鼎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8153)

補充公告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有關配售事項的公告。除另有說明者外，本文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澄清，本公司於緊接該公告日期前12個月曾進行以下股本集資活動：

公告日期	事件	已籌集 所得款項 淨額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於本公告日期所得款項的實 際用途
二零二四年 六月二十八日	按每持有1股 現有股份獲 發3股供股 股份的基準 進行供股	25.8百萬 港元	(i)約7.5百萬港元將用於償還債務；(ii)約3百萬港元將用作廣告業務的營運資金；(iii)約3百萬港元將用於拓展保健產品業務；(iv)約3百萬港元將用於新能源電池業務的研發；(v)約3.3百萬港元將用於新能源越野車業務的研發；及(vi)約6百萬港元將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i)約7.5百萬港元已用於償還債務；(ii)約3百萬港元已用作廣告業務的營運資金；(iii)約3百萬港元已用於拓展保健產品業務；(iv)約3百萬港元已用於新能源電池業務的研發；(v)約3.3百萬港元已用於新能源越野車業務的研發；及(vi)約6百萬港元已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承董事會命
嘉鼎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達年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牟忠緯先生及陳達年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志堅先生、單浩銓先生及李曉華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刊登。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jiadingint.com。